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10)

總目： (60) 路政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區域及維修工程

管制人員： 路政署署長(邱國鼎)

局長： 運輸及物流局局長

問題：

在與道路維修有關的投訴個案實際數字上，2024年實際個案數字較2023年增加近萬宗，請當局告知本會：

(一) 涉及投訴的道路維修工程類別和比例分別為何；

(二) 導致投訴個案數字大幅上升的具體原因為何；

(三) 有多少宗與道路維修有關的投訴，涉及和需要當局向投訴人或任何第三方作出賠償？當中涉及的總金額和平均金額為何？以及涉及的維修工程性質為何？

提問人：朱國強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3)

答覆：

(一) 路政署在2024年接獲約2萬5千宗與道路維修保養有關的投訴個案，較2023年約1萬6千宗多出約9千宗。個案涉及需安排維修的道路狀況分為3個類別，包括路面不平、路面出現坑洞，以及路面標記、欄杆及交通標誌等附屬道路設施出現耗損。上述3個類別的個案在2024年分別佔總數約69%、7%及24%。

(二) 道路設施的路面會因日常使用出現損耗，亦會因其他不能預見的情況，包括交通意外及惡劣天氣等而引致不同程度的破損，例如出現坑洞或局部裂痕等。

隨着氣候變化加劇，近年極端天氣對公共道路的維修保養帶來不少挑戰。2024年夏季（4月至8月）的降雨量較2023年同期高出超過四成半，密集降大雨使路面較易出現耗損，相關的投訴數字亦因而有所增加。

此外，公眾對公共道路質素的期望日益提高，亦更主動反映道路設施出現破損的情況，以期路政署能及早進行維修工程。路政署在2024年曾接獲個別投訴人大量關於道路維修的投訴（包括同時就同一路段不同位置出現路面不平提出多宗投訴），當中大部分個案經現場視察後確認只涉及因日常使用而出現的路面輕微耗損，可留待有關路段日後進行路面重鋪時才一併處理，善用維修資源。2024年，此類個案達數千宗，較往年為多。

路政署不論是收到相關報告或進行定期巡查時發現道路設施有破損，均會適時安排適當的維修，以保持公共道路於合適的狀況供公眾使用。根據路政署的紀錄，在過去兩年，全部修葺路面坑洞及交通標誌的工程均分別在收到報告後的24小時及36小時內完成。

為回應公眾對公共道路的路面狀況有日益提高的期望，路政署正積極在公共道路的維修保養工作應用創新科技及採用更耐用的鋪路物料（包括自2025年4月1日起全面採用更耐用的高改性瀝青，以取代原有的聚合物改性瀝青），務求提升有關工作的效率及質素，令相關投訴減少。

- (三) 路政署在2024年共接獲128宗與道路維修保養相關的申索個案，需進行的相關維修工程絕大部分為修補路面坑洞或修復路面不平。一般而言，路政署接獲索償申請後，會交由其負責相關道路維修保養的承建商進行調查，並會監督承建商的調查及審視其調查結果。如事故是因承建商的過失而造成，承建商會直接聯絡申索人，並按既定程序就補償作出安排。有關補償並不涉及任何政府的額外開支。

– 完 –